

宁波市财政局

2017 年宁波市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在国务院批准的发债规模限额内，2017 年宁波市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总额 10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券，均为新增专项债券。本次公开发行的 2017 年宁波市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均为 5 年期，涉及市本级和三个区县，并以区县为单位将项目集合发行，共 4 期债券（债券名称、计划发行规模等详见下表）。上述各期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利息按年支付，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流通，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拟发行的 2017 年宁波市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概况

债券全称	所属地区	期限	发行规模 (亿元)	付息方式
2017 年宁波市(本级)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宁波市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市本级	5 年	5.0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017 年宁波市(江北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宁波市政府专项债券(八期)	江北区	5 年	2.0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017 年宁波市(镇海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宁波市政府专项债券(九期)	镇海区	5 年	1.0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017 年宁波市(鄞州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宁波市政府专项债券(十期)	鄞州区	5 年	2.0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二) 发行方式

2017 年宁波市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通过招标方式发行。宁波市财政局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 参与投标机构为 2015-2017 年宁波市政府债券公开发行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2017 年宁波市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2017 年宁波市政府债券公开发行兑付办法》、《宁波市财政局关于发行 2017 年宁波市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

(三) 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详见附件 3。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宁波市财政局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 上述债券的信用级别均为 AAA 级。在 2017

年宁波市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宁波市财政局将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地方经济状况

（一）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2016年，宁波市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和本市实际情况，根据《中共宁波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制定了《宁波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十三五”时期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省委“八八战略”，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按照跻身全国大城市第一方队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四好示范区”的要求，紧扣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这一中心，深入实施“六个加快”和“双驱动四治理”战略决策，持续推进经济社会转型发展行动计划，着力建设创新型城市，着力打造港口经济圈，着力构建宁波都市区，着力提升国际化水平，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全面建成现代化国际港口城市打下坚实基础。

“十三五”时期，宁波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努力建设更具创新能力的经济强市，初步形成更具国际影响力的港口经济圈和制造业创新中心、经贸合作交流中心、港航物流服务中心，基本形成更具集聚辐射能力的宁波都市区，争创更高品质的民生幸福城市，基本建成特色鲜明的文化强市，创建全国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基本形成更加完善的治理体系。

《宁波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具体内容见附件，各项规划的详细内容参见宁波市人民政府网、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

宁波市 2014-2016 年经济基本状况相关指标详见附件 2。

四、宁波市市级财政收支状况¹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转移性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015 年，宁波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06.41 亿元、转移性收入完成 392.30 亿元、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完成 24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分享收入完成 210.45 亿元、转移性收入 393.51 亿元、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完成 24 亿元。

2016 年，宁波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14.54 亿元、转移性收入完成 342.85 亿元、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完成 29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分享收入完成 224.49 亿元、

¹财政收支状况数据中，2015 年和 2016 年数据为决算口径，2017 年数据来源于《宁波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预算报告及草案等文件》和《关于 2017 年宁波市政府债务限额和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转移性收入 386.93 亿元、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完成 29 亿元。

2017 年，宁波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1187.27 亿元、转移性收入预算安排 255.95 亿元、政府一般债券收入预算安排 371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分享收入预算安排 236.64 亿元、转移性收入预算安排 364.97 亿元、政府一般债券收入预算安排 371 亿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转移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2015 年，宁波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252.64 亿元、转移性支出 155.07 亿元、债券还本支出 15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0.95 亿元，转移性支出 343.52 亿元，债券还本支出 3.5 亿元。

2016 年，宁波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289.26 亿元、转移性支出 190.13 亿元、债券还本支出 7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4.04 亿元，转移性支出 339.38 亿元，债券还本支出 7 亿元。

2017 年，宁波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1303.7 亿元、转移性支出 140.52 亿元、债券还本支出 370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292.28 亿元，转移性支出预算安排 646.53 亿元，债券还本支出 33.8 亿元。

（三）政府性基金收支

2015 年，宁波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553.37 亿元(其中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3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39.1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446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264.95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88.93 亿元（其中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3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6.26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51.56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40.7 亿元）。

2016 年，宁波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899.97 亿元（其中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3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80.80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782.69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616.07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02.03 亿元（其中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3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83.40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350.99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172.84 亿元）。

2017 年，宁波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816.64 亿元（其中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31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83.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721.77 亿元（其中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 100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475.4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449.05 亿元（其中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31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6.8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402.21 亿元（其中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 26.8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148.66 亿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2015年，宁波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7.92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7.09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3.67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2.86亿元。

2016年，宁波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5.41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13.81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3.82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2.28亿元。

2017年，宁波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安排7.56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安排7.55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安排4.68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安排4.67亿元。

五、地方政府性债务状况

(一)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全市政府性债务情况

截至2016年底，宁波市政府性债务2110.3亿元，其中政府债务1395.7亿元、或有债务714.6亿元，分别占政府性债务总额的66.1%、33.9%。

从政府层级看，市级、县级、乡镇级政府债务分别为544.1亿元、827.7亿元、23.9亿元，分别占政府债务总额的39%、59.3%、1.7%。

从举债主体看，地方政府（含政府部门和机构）、融资平台公司和国有独资或控股企业是政府债务的主要举借主体，分别举借1158亿元、127.5亿元和110.2亿元，分别占举债总额的83%、9.1%、7.9%。

从债务资金来源看，地方政府债券、银行贷款是政府债务的主要来源，余额分别为1076.3亿元、181.4亿元。

从债务资金投向看，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等公益性项目，不仅较好地保障了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而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不少有项目收益作为偿债来源。在已支出的政府债务资金中，用于市政建设、公路、土地储备、保障性住房和农林水利等公益性项目的支出为1234.3亿元，占比88.4%。

2. 市本级政府性债务情况

截至2016年底，市本级政府性债务725.7亿元，其中政府债务544.1亿元、或有债务181.6亿元，分别占政府性债务总额的75%、25%。

从举债主体看，地方政府（含政府部门和机构）、融资平台公司和国有独资或控股企业是政府债务的主要举借主体，分别举借492.1亿元、33.3亿元和18.7亿元，分别占举债总额的90.5%、6.1%、3.4%。

从债务资金来源看，地方政府债券、银行贷款是政府债务的主要来源，余额为445.1亿元、59.5亿元。

从债务资金投向看，在已支出的政府债务中，用于市政建设、公路、土地储备、保障性住房和农林水利等公益性项目的支出为533.8亿元，占比98.1%。

宁波市政府性债务规模与其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债务规模适度，风险可控。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根据财政部核定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2016年政府债务限额为1895亿元（一般债务限额1190.1亿元、专项债务限额704.9亿元）；2017年政府债务限额为1947亿元（一般债务限额1211.1亿元、专项债务限额735.9亿元）。

(三) 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措施

宁波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根据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任务和“支持经济社会发展、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目标，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完善债务管理制度，着力控制债务规模，有效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1. 构建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体系。完善债务预算管理机制，制定了政府债务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风险防控管理办法，优化了财政内控管理，转发了《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同时，着手建立债务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拟定了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暂行办法，制定了《宁波市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转发了《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分类处置指南》，以切

实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2. 严格实行限额管理与预算管理。按照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要求，结合各地财力、风险等因素，拟定债务限额分配方案，经市政府同意后按规定程序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并发文下达到各地。同时，将政府债务分门别类纳入相应预算管理，编制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后纳入当年财政预算。编制年度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分析政府性债务的财政支出责任，加强财政中期规划管理。

3. 完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根据财政部下达、市人大批准的限额依法举债，规范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并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按照上级有关精神，督促各地、各单位提高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杜绝和防范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加大置换债券置换存量债务力度，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运用PPP模式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领域等公益性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缓解政府举债压力，有效防控债务风险。

4. 组织开展债务风险评估与预警。综合运用财政部暂定的债务风险监测指标，全面评估我市各地债务风险状况，对债务风险相对较高的地区，督促其制定债务风险化解方案，通过运用PPP模式转化债务和依法处置土地等资产、多渠道

筹措资金偿还债务等途径消化存量政府债务，降低债务风险，并为新增政府举债腾出空间。

5. 强化统计监测与分析。推进政府性债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完善政府性债务月报报送工作，及时向党委、人大、政府专题汇报政府性债务管理有关情况，按季就债务规模及变化情况对各区县（市）政府进行通报。同时，拓宽债务数据的实际应用，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行业债务运行情况的跟踪监测和研究分析，确保政府性债务与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和财政承受能力相适应。

6. 加强监督与检查。在接受上级财政部门监管的同时，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依法向人大报告债务管理等情况；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按要求向社会公开债务及管理情况和政府信用评级。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加强对各地、各单位的债务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并严格责任追究。建立健全债务管理考核和激励约束机制，出台宁波市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宁波市政府性债务目标管理考核办法，并将政府性债务有关指标纳入区县（市）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考核评价指标体系范围。

- 附件: 1. 宁波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
纲要
2. 宁波市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3. 2017年宁波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情况表



附件 2



宁波市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14 - 2016 年经济基本状况				
项目	年份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7610.28	8011.49	8541.11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7.6	8	7.1
第一产业 (亿元)		275.7	285.24	304.62
第二产业 (亿元)		3980.41	3924.46	4239.64
第三产业 (亿元)		3354.17	3801.79	3996.85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		3.6	3.6	3.6
第二产业 (%)		52.3	49	49.6
第三产业 (%)		44.1	47.4	46.8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3989.46	4506.58	4961.39
进出口总额 (□亿元 □亿美元)		2186.08	1936.38	11666.43
出口额 (□亿元 □亿美元)		1449.57	1415.27	8793.17
进口额 (□亿元 □亿美元)		736.51	521.11	2873.2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992.03	3349.63	3667.63
城镇 (常住)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44155	47852	51560
农村 (常住) 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24283	26469	28572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101.9	101.8	102.1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97.81	93.97	104.7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97.51	90.49	111.6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本外币) (亿元)		13890.1	16175.33	16989.34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本外币) (亿元)		14569.8	15754.65	16622.90

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						
（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0.45	1006.41	224.49	1114.54	236.64	1187.2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0.95	1252.64	294.04	1289.26	292.28	1303.7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24	24	29	29	371	37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3.5	15	7	7	11	9
转移性收入	393.51	392.3	386.93	342.85	364.97	255.95
转移性支出	343.52	155.07	339.38	190.13	646.53	140.52
（二）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188.93	553.37	402.03	889.97	449.05	816.64
政府性基金支出	151.56	446	350.99	782.69	402.21	721.77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3	3	3	3	131	131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	0	0	0	0	0
（三）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67	7.92	3.82	15.41	4.68	7.56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2.86	7.09	2.28	13.81	4.67	7.55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截至2016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395.7			
2016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895			
2017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947			

注：

1. 2014-2016年经济基本状况中统计数据来源于宁波市统计局网站的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和进度数据。
2. 财政收支状况中2015年和2016年数据为决算数，2017年数据为预算数。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两项数据不包含债券收入、债券还本支出数。

附件 3

2017年宁波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情况表

序号	地区	项目名称	项目简要介绍	债券额度(万元)	偿债资金来源	偿债资金来源是否覆盖本息
合计				100000		
1	市本级	庄桥区块项目	项目位于江北区北部，北环西路北侧城市近郊区域，是三江片核心区域向北部扩展的过渡区域，宁波城市北向空间拓展与集约更新的重要地段。土地面积约92公顷，拆迁面积约60万平方米。规划可出让土地面积约54公顷，可开发建筑面积约127万平方米。预计项目总投资约44.6亿元，预计出让收入约45.1亿元。	5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是
2	江北区	庄桥街道李家安置房项目	项目位于庄桥街道天水家园以北地段，东至规划路，南至刁家河，西至规划路，北至天沁路，用地面积3.6536公顷，土地性质为国有土地，规划用途为住宅用地。预计项目总投资约6.19亿元，预计出让收入约10.45亿元。	1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是
3	江北区	铁路北站安置地块二期项目	项目位于城市功能区块内，东临应家河，西接康庄北路，南至宁波火车站安置房项目，北至规划道路，用地面积4.1557公顷，土地性质为国有土地，规划用途为住宅用地。预计项目总投资约5亿元，预计出让收入约5.5亿元。	1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是

序号	地区	项目名称	项目简要介绍	债券额度	偿债资金来源	偿债资金来源是否覆盖本息
4	镇海区	庄市街道汤家河东河西地块前期开发工程项目	本项目总用地 163 亩,位于镇海区庄市街道,与镇海新城相近,东临兆龙路,南至庄市大道,西临十五号路,北至芳辰路,是进行商品房住宅开发的前期工程,主要是进行拆迁安置和“三通一平”,即通路、通水、通电的施工。地块内拆迁面积共 54770 平方米,其中:拆迁住宅 272 户,拆迁的建筑面积约为 38601 平方米;拆迁企业 8 户,拆迁的建筑面积约 15537 平方米;拆迁商铺 17 户,拆迁的建筑面积 632 平方米。预计项目总投资为 5.0216 亿元,预计出让收入 15 亿元。	1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是
5	鄞州区	鄞州区中河街道钢材市场拆迁项目	区块东临同三高速,西靠宁横路,南接鄞县大道,北至沧海集团。万科房产企业用地占地约 400 亩,待拆企业 23 家。项目开发完成后用于商住用地出让 172 亩。预计项目总投资为 21 亿元,预计出让收入 45 亿元。	2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是